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 13:00 时在公司四楼 418 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通知了全体监事，因增加临时提案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发送了补充通知，会议主持人钱朱熙女士在本次会议上做出了说明。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会议推选钱朱熙女士作为主持人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，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，监事会对本次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为：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

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05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

配体系，建立股东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（业务）骨干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<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员工

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建立股东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（业务）骨干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讨论，同意推选钱朱熙女士为监事会主席，钱朱熙女士简历附后。

表决结果为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9 日

监事会主席简历

钱朱熙 1984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本科学历。2003 年至今杭州圣菲丹纺织品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。